

广东泰通农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泰通农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截至目前，公司仍未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，直至按照规定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。

广东泰通农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7 日